**本通知書中使用但未另行界定的詞彙應與日期為 2025 年 4 月 17 日 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日期為 2025 年 4 月的香港說明文件以及最新的相關產品資料概要（「產品資料概要」）（統稱「香港發售文件」）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董事對本通知書的準確性承擔責任。**

**此乃要件，務須閣下即時垂注。閣下如對本通知書的內容有任何疑問，請立即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會計師、關係經理或其他專業顧問。**

**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本公司」）**
**Société d'Investissement à Capital Variable (SICAV)**
**盧森堡**
**RCS B22847**

**致股東通知書**
**（「通知書」）**

親愛的股東：

我們謹致函通知閣下，我們正在對本公司及基金作出若干變更，有關變更概述於下文。

除非另有註明，本通知書所述的變更預期不會對投資者或基金的風險狀況、投資策略或投資組合構建產生重大影響，及將於 2025 年 8 月 13 日（「**生效日期**」）或前後生效。

## 1. 更新管理公司的主要不利影響符合情況

自生效日期起，招股章程中標題為「*主要不利影響 - 所有基金*」分節將作出修訂，以澄清管理公司將根據可持續金融披露條例（SFDR）第 4 條所述的制度，考慮投資決定對可持續因素的主要不利影響。額外詳情將可於 https://www.janushenderson.com/en-lu/investor/principal-adverse-impact-statement/[1]閱覽。

## 2. 雜項澄清、行政及文書方面之更新

反映本通知書所載變更的經修訂香港發售文件將於適當時候提供。香港發售文件亦將作出修訂，以載入多項雜項、行政、加強、澄清、編輯、文書方面的更新，以及格式更改。

閣下毋須就這項變更採取任何行動，因為這僅供閣下備知。

[1] 此網站並未經證監會審閱，並可能載有關於未經證監會認可及不可向香港投資者提供的基金之資料。

**需要更多資料? 如何與我們聯絡**

閣下如有任何疑問，請按附錄 A 所載的資料聯絡過戶登記處及過戶代理或香港代表。
請注意，如閣下與駿利亨德森集團的附屬公司及 / 或受委第三方就閣下的投資進行通訊，彼等可將電話通話及其他通訊記錄作培訓、品質及監控用途，以及根據私隱政策履行監管上記錄保存的責任。

代表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董事



謹啟
2025 年 8 月 8 日

Janus Henderson
INVESTORS

**附錄 A**

**本公司的代理及當地代表**

| **過戶登記處及過戶代理** | **香港代表** |
|---|---|
|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Data Services (Luxembourg) S.A.**<br>Bishops Square<br>Redmond's Hill<br>Dublin 2<br>Ireland<br><br>電話號碼：+353 1 242 5453<br>傳真號碼：+353 1 562 5537 | **駿利亨德森投資香港有限公司**<br>香港中環<br>皇后大道中 31 號<br>陸海通大廈<br>7 樓 701-702 室<br><br>電話號碼：+852 3121 7000<br><br>*香港發售文件、章程以及本公司年度及半年度報告可從香港代表及於 www.janushenderson.com[1] 免費獲取。* |